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謝佩修
電話：7222151分機0124
電子信箱：a60008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字第10100359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4條第2項之一定規模第4點規定，申請跨縣市經營生前殯葬服務定型化契約備查乙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司101年2月3日（101）國服函字第021號函。
- 二、本案經同意備查後，請貴公司彙整全部經銷公司或商號名單併經銷所在地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同意備查函影本送設立許可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（新北市政府）。

正本：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、本府民政處

